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ATVIEW ASEPTIC PACKAGING COMPANY LIMITED

紛美包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68)

**(i)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及
(ii)董事會之變更**

茲提述紛美包裝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並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本桐先生擔任主席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動議謹此罷免畢樺先生之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自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生效。」	1,375,750,496 100.00%	0 0.00%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因此上述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07,129,000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的決議

案。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票均無限制。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的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負責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事宜的監票人。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股東可參閱通告及通函。

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董事如下：執行董事王姿婷女士、袁訓軍先生、畢樺先生及齊朝暉女士；非執行董事魏薇女士、蔡琛誠先生、袁啟堯先生及陳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頌妍女士、鄧本桐先生、蔡偉康先生及陳其先生。

董事會之變更

鑒於上文所載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因此畢樺先生被罷免執行董事職務，自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起即時生效。

承董事會命
紛美包裝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姿婷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王姿婷女士、袁訓軍先生及齊朝暉女士；四名非執行董事魏薇女士、蔡琛誠先生、袁啟堯先生及陳敏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高頌妍女士、鄧本桐先生、蔡偉康先生及陳其先生。